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参股设立项目公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本次拟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交科”或“公司”）、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与江门市交通运输局、中山市交通运输局近日共同签署了《中山至开平高速公路建设项目投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苏交科将与中国电建(或其全资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项目公司拟注册资本 62.5 亿元，其中苏交科出资 0.5 亿元（占 0.8%），中国电建(或其全资子公司)出资 62 亿元（占 99.2%）。

本次拟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拟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拟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介绍

1、名称：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22 号

3、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4、注册资本：960,000 万元

5、经营范围：水利、电力、公路、铁路、港口、航道、机场、房屋、市政工程设施、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设计、咨询和监理；相关工程技术研究、勘测、设

计、服务及设备制造；电力生产；招标代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及管理；进出口业务；人员培训。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对外投资合同主要内容

相关内容详见中国电建（股票代码：601669）同日披露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18）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

苏文科参股中山至开平高速公路项目公司是基于双方之前的联合体投标要求。苏文科参股该项目公司主要是为获取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及其他相关业务。

2、存在的风险

苏文科对拟设立的项目公司仅持股 0.8%，股权比例较小，对该项目公司无任何控制力。

防范措施：在双方合作协议中约定清晰各自的权力和义务；在项目公司章程中明确股东相关权利义务。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短期内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如本项目的业务合同顺利签署并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鉴于相关方的决策审批、谈判以及相关政府部门的立项核准尚未办理完毕，本次投资事宜能否最终完成仍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文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日